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佈全部或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起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滙盈控股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網址: <u>http://www.vcgroup.com.hk</u>

(股票代號:821)

澄清公佈

謹此提述滙盈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四月二十四日之通函(「該通函」) 及隨該通函附奉之代表委任表格(「代表委任表格」)。除非另有所指,否則本公佈所用之詞 彙與該通函及代表委任表格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之董事(「**董事**」)會(「**董事會**」)發現代表委任表格所載之第6項決議案有錯誤。 董事會謹此澄清,代表委任表格所載之第6項決議案應為「特別決議案」而非「普通決議案」。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確認,代表委任表格所載之全部資料均為正確。為股東週年大會而隨該通函寄發之代表委任表格就股東週年大會而言仍為有效。

承董事會命 **滙盈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黃綺華**

香港,二零一五年四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五名執行董事,分別為田家柏先生(行政總裁)、周景輝先生、鄭子傑先生(投資總監)、蘇慧兒女士(財務總監)及連海江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鍾志成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葉振忠先生、黃松堅先生及黃錦財先生。